

# 原住民族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500217392號



修正「推動平埔族群語言及文化補助要點」第四點、第五點及第七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推動平埔族群語言及文化補助要點」第四點、第五點及第七點。

主任委員 **曾 智 勇**  
Ljaucu · Zingrur

裝

訂

線